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 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,于2024年8月19日在公 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,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媛媛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 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 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全面、真 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; 在发表本意见 前,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1日